

证券代码：600818
900915

股票简称：中路股份
中路 B 股

编号：临 2019-015

中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积极影响，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19 年 4 月 16 日，中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）九届十三次董事会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，2019 年度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荣先生及控股股东上海中路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进行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，2019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不超过 7000 万元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陈闪、刘堃华、王进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次交易事前告知公司独立董事，获得认可后提交公司九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，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认为：公司通过该关联交易，促进公司主营业务自行车类产品的销售，增强公司主营业务能力，增加公司营业收入，为股东创造盈利，使公司获得更高的利润，以达到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提高公司股东权益之目的，该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均是公平有利的。公司九届十三次董事会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，其决策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一致同意上述议案。

（二）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关联交易类别	交易标的物	关联人	2018 预计交易金额（万元）	2018 实际交易金额（万元）	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自行车	共佰克及其他关联方	7,000	757.75	政府对共享单车市场实行总量控制，共佰克降低采购导致预计交易金额大幅减少

（三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本次预计金额(万元)	占同类业务比例(%)	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(万元)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(万元)	占同类业务比例(%)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--------	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向 关 联 人 销 售 产 品、 商 品	共佰克、永 友智行及其 他关联方	7,000	100	0.37	757.75	100	政府对共享单车市场实行总量控制,共佰克降低采购导致 预计交易金额大幅减少
合 计		7,000	100	0.37	757.75	100	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(一)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:

1. 上海共佰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(简称“共佰克”)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,于2016年11月8日设立,注册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花木路832号303室,法定代表人为陈荣,主要股东为陈荣,持股比例为69.60%,注册资本为5747.1264万元人民币,经营范围为从事智能科技、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,自行车租赁,电子商务(不得从事金融业务),电子产品、自行车及零配件(电动自行车按本市产品目录经营)的销售,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截止2018年12月31日,共佰克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62,485,958.69元,净资产为19,746,782.13元,营业收入为12,678,698.01元,净利润-50,891,961.81元。

2. 上海永友智行电动自行车有限责任公司(简称“永友智行”)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,于2018年9月6日设立,注册地为上海市闵行区江汉路223号1层C1022室,法定代表人为朱玉东,主要股东为朱玉东,持股比例为36.00%,注册资本为5000万人民币,经营范围为自行车(电动自行车按本市产品目录经营)、交通器材的销售,自行车的生产(限分支机构经营),品牌管理,品牌策划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。截止2018年12月31日,永友智行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80,950,197.16元,净资产为-16,459,284.51元,营业收入为7,945,752.85元,净利润-16,459,284.51元。

(二)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荣先生持有共佰克69.6%的股权,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陈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荣之子,于永友智行创立伊始,认缴出资500万元持有永友智行10%股权,并任总经理。虽然陈通于2018年11月3日退出对永友智行的投资,并于2019年1月8日卸任经理职务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三)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。

2018年6月22日,公司2017年年度(第三十九次)股东大会批准《关于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2018年度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荣先生及控股股东上海中路(集团)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进行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,2018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不超过7000万元。

2017年11月9日,上海市政府颁布《上海市鼓励和规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发展的指导意见(试行)》,对车行道路、停放区域等方面进行宏观管控,特别是对共享单车投放实行备案许可的总量控制,共佰克受到共享自行车投放量限制,2018年内共佰克实际订购智能共享自行车6000辆,完成销售金额757.75万元;2018年,公司共销售给永友智行电动自行车8150辆,合计销售额1903.25万元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共佰克和永友智行主要向公司及子公司订购各种类自行车,每次订购前签订订货合同并根据合同要求予以供货,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以遵循市场价格为原则,双方协商确定价格,每次货物验收确认后,以现金结算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关联交易的发生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要,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,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,有利于公司的发展,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该关联交易将促进公司主营业务自行车类产品的销售,增强公司主营业务能力,增加公司营业收入,为股东创造盈利。

五、报备文件

- 1、公司九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;
- 2、中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前认可的意见书;
- 3、中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九届十三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